

东亚银行循环贷款服务修订通知

由下列各部份之生效日（「生效日」）起，东亚银行循环贷款服务将会作出更改并修订如下：

第一部份：「电子网络银行服务」之更新
2018年3月31日或以前生效 你名下的循环贷款账户会自动登记为你的银行账户 ^{##} （如适用）的电子网络银行账户的相关账户。你亦可以你的循环贷款账户登入本行透过互联网所提供之「电子网络银行服务」，综合处理你名下的循环贷款账户及所有信用卡主卡账户 ^{^^} 。以上更新亦适用于此项修订生效后，以你名义开立的任何循环贷款账户。
^{##} 联名账户除外。 ^{^^} 东亚银行公司卡除外。

第二部份：循环贷款条款及规章	
与第一部份同时生效 下列循环贷款条款及规章的条文将被修改：	
条款	详情
循环贷款条款及规章- 条款 8	现有的条款8将被完全删除并由下列条文取代： 8. 「电子网络银行服务」 8.1 账户会自动登记为你的银行账户（如适用）的电子网络银行账户的相关账户（联名账户除外）。 8.2 你可以账户登入本行透过互联网所提供之「电子网络银行服务」，综合处理账户及你名下所有信用卡主卡账户（东亚银行公司卡除外）。 8.3 你在使用「电子网络银行服务」时，将受「电子网络银行服务」之条款及细则约束。

请注意，如你在生效日或以后继续使用循环贷款服务或保留账户，上述修订将对你具有约束力。如你不接纳上述修订，本行将无法继续为你提供服务。如有查询，请致电本行私人财务热线 (852) 2211 1211。

你可随时透过私人财务热线或www.hkbea.com索取循环贷款服务收费概览及条款及规章。